

图书馆多功能摄影空间试运行预约使用规则

1. **开放对象：**全校师生。

2. **开放地点：**呈贡校区图书馆（房间号 313-1）

3. **开放时间：**周一至周四：9:00-11:30、14:00-17:00；周五：9:00-11:30。（国家法定节假日和寒暑假除外）。

每日 8:30-9:00 为设备检查时间。

4. 预约方法

（1）微信预约：

关注微信公众号“云南大学图书馆云服务”，点击“预约|新生”→“空间预约”，使用“云南大学统一身份认证”信息登录后进行预约。

（2）现场预约：

申请人在摄影空间门旁的平板电脑上点击“我要预约”，扫描二维码进行现场预约。

5. 使用规则

（1）摄影空间供 1-10 人同时使用，可在预约界面“组成员”中根据学号添加其他预约成员信息。

（2）读者可预约 2 天之内(含预约当天)开放时间中的任意时段，预约时长区间为 1-3 小时。

（3）预约成功后，可在预约的摄影空间无人使用时提前 10 分钟进入预约房间（支持刷一卡通**实体卡**、刷**一卡通**二维码、扫码和人脸四种方式进入），**需要所有预约成员都通过上述四种方式中的其中一种准**

时签到进入，否则申请人将被计入系统违约。如超过预约开始时间 15 分钟不开门，系统将自动取消预约并释放空间供他人预约使用，系统还将记录申请人违规 1 次。

(4) 在使用过程中如需提前结束离开，请在预约系统中点击“提前结束”，以及时释放空间供他人预约使用。

(5) 预约提前 10 分钟生效，若不能如期使用，请在预约生效前进入系统取消预约，否则系统会自动记录申请人违约 1 次。

(6) 系统自动合并读者使用空间（静音舱、研修间、摄影空间）产生的违约次数,违约 2 次将冻结预约权限 5 天。

6. 注意事项

(1) **使用之前，请检查室内设备、家具，如有缺损，请及时向技术部办公室（呈贡馆 307 号房间）工作人员反馈。**

(2) 使用完毕，请归位室内设备及物品，关闭公共电子设备、整齐桌椅、关窗关灯关门，带走所有个人物品，馆内图书带出房间。

(3) 爱护室内设施，请勿随意调换不同房间的家具设备。

(4) 保持室内整洁，严禁在室内食用任何食品。

(5) 讨论交流时请尽量低声，以免影响室外读者。

(6) 遵守公共场合礼仪，举止文明得体。

(7) 注意消防安全，禁止吸烟，禁止使用大功率电器，禁止擅自插接电源插座。

(8) 私人物品请妥善保管，如遇丢失，责任自负。

(9) 如遇保洁人员进行卫生保洁，请予配合。

(10) 对违规使用摄影空间的读者，管理人员有权取消其使用权，并列入图书馆违规人员黑名单，按照相关规定给予处理。

7. 如在使用中遇到问题，请电话联系：65919489（呈贡），65031220（东陆）。

（摄影空间有全天候监控，请自觉遵守上述规定）

云南大学图书馆

2026年3月24日